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现就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唐秋英、张伟和董事易存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唐秋英担任。审计委员会各成员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案内容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 会议	2022-04-28	1、《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中“关键审计事项”等涉及的重要事项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 会议	2022-05-24	1、《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 会议	2022-06-10	1、《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2-07-01	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2-08-25	1、《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与下半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2-10-28	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2-11-30	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12-23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体审计策略的议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一）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及其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

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工作尽职尽责，独立、客观、真实地进行了相应的审计工作，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审计部沟通顺畅，督促和监督审计部工作的落实，及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指导性意见，由于公司内部控制设有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的双重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更正行动，使风险可控。提高了内部审计的工作成效，有效地防范了经营风险。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缺陷的情况。

（三）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保持良好的沟通，积极协调年度审计和内部控制的相关工作，确保审计合规，并协助其高效完成审计工作。

（四）审阅公司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2022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审计委员会委员对财务报告中所涉及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合规性采取口头、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进行了质询确认，经审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各项支出合理，收入、费用和利润等数据真实、完整和准确，未发现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五）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督促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不断改进公司治理，推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有了较大改善，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六）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及对外部审计工作的配合，提高了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谨慎、勤勉的精神，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作用，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发扬严谨务实的工作作风，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不断促进公司稳健运营、规范运作。

特此报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年4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唐秋英

张 伟

易存之

2023 年 4 月 27 日